

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



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

2023 年，巴林左旗自然资源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中央、国务院及省、市、县关于法治政府建设的一系列重大决策部署，按照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 年）》要求，始终把法治政府建设摆在重要位置，贯穿于自然资源管理工作各个方面，加强制度建设，落实工作责任，规范执法行为，全力推动综合行政执法体制改革，为我县自然资源管理工作营造了良好的法治环境。现将我局 2023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依法履行职能情况

2023 年，切实履行局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，充分发挥局党组在法治建设中的核心作用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全面

依法治国的决策部署，严格落实上级关于法治建设的安排部署，对行政处罚金额较大、涉刑等重大复杂疑难案件、对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整治专项行动等重要工作亲自督办落实，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优化营商环境、加快重点项目建设、推动地方经济发展、化解信访矛盾纠纷、保障人民群众合理诉求，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担当，确保了各项工作纳入法治化轨道。

二、行政执法情况

一是积极开展“双随机一公开”检查监督工作。对照“双随机一公开”监督检查计划，对全县矿山企业、地质灾害隐患点、在建用地项目开展随机检查，检查总体情况较好，未发现存在违法违规问题。二是严格保护耕地，大力推进自然资源集约利用。以卫片执法检查为抓手，根据省级下发疑似新增违法图斑进行全面摸排，累计摸排图斑 1077 个，排查出问题图斑 8 个，已将相关线索移送职能部门进行处理，全县广大干部群众依法依规用地意识得到明显提高。三是严格落实三项制度要求，做到执法行为过程信息全程记载、执法全过程可回溯管理、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覆盖，全面实现执法信息公开透明、执法全过程留痕、执法决定合法有效。按照全过程记录要求，通过文字、音像等记录形式，对行政执法的启动、调查取证、审核决定、送达执行等全过程进行记录，并全面系统归档保存，做到执法全过程留痕和可

回溯管理；按照“谁执法谁公示”的原则，对一般行政处罚案件及时通过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、办事大厅公示栏、服务窗口等平台向社会公开；在作出重大决定前，由法律顾问和法制审核工作人员对案件进行评审，严格进行法制审核，未经法制审核或者审核未通过的，不得作出决定。四是加强普法学习宣传，严格落实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普法责任，按照上级要求，根据部门工作职责，制定印发年度普法责任清单，明确分管领导和责任科室，压实“谁执法、谁普法”普法责任；把握重要时间节点加大普法宣传。结合 6.25 全国土地日、12.4 国家宪法日等时间节点，开展以宪法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法规、自然资源法律法规宣传教育为主的法治宣传活动，广泛学习宣传宪法、党内法规以局办公楼 LED 电子显示屏等为载体播放相关宣传视频、动漫短片、法律法规及政策图解，提高法律法规的吸引力、影响力，共开展大型土地普法宣传会 2 次，发放普法宣传知识手册 500 余册，发放传单 3000 余份，悬挂横幅 3 条，覆盖人次 1.4 万人次；开展普法工作进社区活动 3 次，发放普法宣传知识手册 100 余册，发放传单 200 余份，覆盖人次 600 余人次；日常悬挂普法横幅 4 条，覆盖人次 5000 余人次；利用 LED 屏宣传普法视频 3 个，覆盖人次 15000 余人次，营造了浓厚的法治氛围。

三、法治学习情况

坚持法治建设、纪法与业务工作一体推进，充分利用每周五下午时间，结合业务工作，加强对机关工作人员的政治理论、法

律法规、党纪党规的教育培训，提高机关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法治素质，提升依法行政工作的能力和水平。共开展党组中心组集体学法 5 次；举办法治专题讲座 2 次；干部集中学法 19 次，其中开展习近平法治思想集中学习 3 次，宪法集中学习 2 次，民法典集中学习 1 次，党内法规学习 10 次，促进民族团结进步相关法律法规 3 次。组织科级干部旁听庭审活动 13 次。行政执法人员严格实行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，参加“法宣在线”“保密法”等综合法律知识培训课时 40 小时以上，线上线下集中培训 32 小时以上，切实提高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能力。

四、重大行政决策情况

严格落实依法行政相关制度，一是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。严格落实“三重一大”决策制度，坚持集体民主决策、依法依规决策。局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落实全面依法治国、全面从严治党的各项要求，督促领导班子其他成员依法履职、依法办事，不违规干预市场经济活动，不插手具体项目、案件处理。二是全面推行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行政执法主体、执法人员信息等行政执法信息全部在局门网站予以公示。行政执法信息、执法结果在规定的时间内公开。三是严格落实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，对社会涉及面广、可能产生重大社会影响或引发社会风险等的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、行政征收等行政执法决定，都纳入法制审核范畴，未经法制机构法制审核或审核未通过的，不得作出行政执

法决定。2023 年，对 2 件较大数额罚款的行政处罚案件进行法制审核。

五、行政许可处罚备案证明情况

2023 年，我局已将行政许可、行政处罚事项清单通过巴林左旗政务网站向社会公开，权力下发清单事项已通过公告方式向社会公示。

